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寶儷
電話：04-7531880
電子信箱：a63020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南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1248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要點暨表件(電子檔1個)(0124809A00_ATTCH1.rar)

主旨：茲修正發布「彰化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
縣內他校服務作業要點」，並自下達之日起實施，請貴校
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旨揭作業要點、修正對照表及本縣105學年度國民小
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他校服務作業相關表件
各乙份，並得於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（<http://sfs.chc.edu.tw/boe/>）查閱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信義國中小

副本：本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
及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

人事室 收文:105/04/22



1050001280 有附件